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Tea Group Limited

綠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1)

建議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茲提述綠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6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董事會(「董事會」)會議通告，藉以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派發特別股息(「特別股息」)。

建議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8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根據截至2024年12月31日來自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可供分派保留溢利及本集團的股份溢價，於2025年12月前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包括上市後的新股東)宣派及分派不少於人民幣180百萬元之特別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派發本公司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股份」)0.33港元。派發特別股息須經股東於本公司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經股東批准，特別股息將於2025年8月13日(星期三)或前後以現金派付予於2025年7月29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673,454,800股已發行股份。根據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特別股息一經宣派及派付，總額將約為222,240,084港元。

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財務及現金流量狀況以及整體市況，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擁有充足的財務現金流量，特別股息將不會對現有及未來經營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25年7月25日(星期五)至2025年7月2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享有特別股息的權利，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特別股息，股東最遲須於2025年7月24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釐定股東享有特別股息的權利的記錄日期為2025年7月29日(星期二)。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概無股東須就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份載有有關特別股息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進一步資料的通函，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綠茶集團有限公司
王勤松先生
首席執行官、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王勤松先生、于麗影女士及王佳偉先生；(ii)非執行董事路長梅女士、劉盛先生及徐睿婕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邵曉東先生、Bruno Robert Mercier先生及范永奎先生。